

宣教士保羅嘗言：我們成了一台戲，給世人和天使觀看（林前 4:9）。宣教士如活在金魚缸內，眾人從四面八方把你看清。（所謂眾人，包括宣教工場當地人，來自不同國家的隊友，老家差派支持你的教會，什至包括你自己）且對你評頭論足。怎麼樣？

主日崇拜，來了一位差會“敞開的門 Open Doors”的同工，簡單介紹他們機構事工，並以神的話鼓勵我們教會信眾，記念在困難地區默默地，秘密地，低調地堅持信仰的肢體。

這是一個從來沒有停止過的話題。信仰真神並堅守信念，的確需要付上代價。從亞伯起，他被流的血，一直傳出呼聲，<sup>1</sup> 他因著信獻祭與神，帶來的是妒忌和殺機。<sup>2</sup> 聖經記錄了多少信仰偉人因持守信仰而蒙福的故事，令人羨慕稱慶；但聖經也記錄了不少無名英雄為道而付上代價。試看一下這段經文：

...又有人忍受嚴刑，不肯苟且得釋放，為要得著更美的復活。又有人忍受戲弄，鞭打，捆鎖，監禁，各等的磨煉；被石頭打死，被鋸鋸死，受試探，被刀殺，披著綿羊山羊的皮各處奔跑，受窮乏，患難，苦害；在曠野，山嶺，山洞，地穴，飄流無定，本是世界不配有的人...  
(來 11:35-38)

我們熟悉的施洗約翰，司提反等，都是為道犧牲的一員。再看一下我們的主，他在十字架付出生命代價成就救恩之前，豈不受盡諸般凌辱，直到最後一口氣！他在世時留下有關的教導：其一，“他們若逼迫了我，也要逼迫你們”；<sup>3</sup> 其二，“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，你們就必得著能力；並要在耶路撒冷，猶太全地，和撒瑪利亞，直到地極，作我的見證（作見證，原文字根是殉道）”。<sup>4</sup>

Patrick Johnstone 在他的書“The Future of the Global Church”中搜集並臚列每一個世紀為主殉道的數字<sup>5</sup>，借用一下：

<sup>1</sup> 亞伯的故事可參聖經 創 4:1-15

<sup>2</sup> 參聖經 來 11:4

<sup>3</sup> 參聖經 約 15:20

<sup>4</sup> 參聖經 徒 1:8

<sup>5</sup> Patrick Johnstone, The Future of the Global Church, IVP Books, 2011, p.24-61

1-2 世紀	81,000 人	2-3 世紀	399,000 人
3-4 世紀	962,000 人	4-5 世紀	575,000 人
5-6 世紀	74,000 人	6-7 世紀	229,000 人
7-8 世紀	133,000 人	8-9 世紀	329,000 人
9-10 世紀	80,000 人	10-11 世紀	115,000 人
11-12 世紀	169,000 人	12-13 世紀	7,517,000 人
13-14 世紀	5,570,000 人	14-15 世紀	599,000 人
15-16 世紀	3,917,000 人	16-17 世紀	360,000 人
17-18 世紀	190,000 人	18-19 世紀	1,969,000 人
19-20 世紀	44,933,000 人		

另宣教雜誌 IMBR 2024 年提供有關數據，在過去 10 年期間為主殉道的有 900,000 人;<sup>6</sup> (即平均每年 9 萬人為道付上生命代價!) 而身體受盡折磨殘害，不人道對待，歧視，侮辱...還未計算在內。耶穌來是要叫人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，可撒旦來卻是要偷竊，殺害，和毀壞，<sup>7</sup> 這馬上可見真章。

宣教工作從來無法脫離“受逼迫”這話題。要嗎是宣教士本人 (包括家人)，要嗎是當地信眾 (宣教士所結的果子)，同時也涉及當地的政經教等大環境下的人民 (宣教士作見證的對象)。單是 1900 年發生的義和團“山西教案”，有 242 名來華傳教士及 2 萬多名中國基督徒同樣遇難殉道。<sup>8</sup> (其中天主教傳教士 53 人，新教傳教士及其子女 189 人，<sup>9</sup> 包括兒童 53 人)，殉道這回事可見一斑。

但以理書記錄了先知但以理的三位朋友：沙得拉，米煞，亞伯尼歌因堅持對永恆真神的敬畏而招來逼迫，被丟在火窯中的一段經歷。雖然有點戲劇性，但卻可歌可泣。<sup>10</sup> 事件發展：

1. 他們三人以外國難民身份，被當地巴比倫政府提拔，經培訓後出任“管理巴比倫省事務”。
2. 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造了一個 60 肘高的金像，要求所有人對它俯伏敬拜。(我們都了解這是當權者的統治手腕，寄意於一種物品，一種主義，一種口號，以得維持其政治權力)

<sup>6</sup> Todd M. Johnson and others, World Christianity 2024: Fragmentation and Unity, IBMR Jan 2024 Volume 48, Issue 1 <https://journals.sagepub.com/doi/full/10.1177/23969393231201817>

<sup>7</sup> 參聖經，約 10:10

<sup>8</sup> 有關義和團的事跡資料什豐，但讀後卻悻悻然的。可參 <https://www.chinesepen.org/blog/archives/138424#>

<sup>9</sup> 海外基督使團詳細列出 189 名受難宣教士及家人的名單，受難人中年紀最大的為 56 歲，年紀最少的才僅 10 日。參黃錫培編著，1900 年義和團事件中殉道之宣教士名錄，海外基督使團出版，2008 年

<sup>10</sup> 整個事件詳細記錄在聖經但 3:1-30

3. 可有些當地官員 (能接近王的人) 卻前來狀告指控 3 人沒有守法對金像敬拜, 那是對主子的不尊敬, 對法律的不遵守. (是出於民族情仇? 官場競爭? 個人恩怨? 拍王的馬屁, 擦他的鞋?)
4. 尼布甲尼撒得聞此事, 在怒氣沖沖的情緒下, 再給予這 3 人一個撥亂反正的機會; 否則便要嚴厲執法, 把他們活生生燒死
5. 可這 3 人竟不珍惜這個寬大的機會, 也不給王面子, 斷然一口拒絕
6. 王臉色變得更難看, 馬上要把他們捆起來丟進火窯. 且還火上加油, 火勢增加 7 倍, 結果那些抬 3 人的侍從都被火燄燒死
7. 不過尼布甲尼撒王前來刑場觀看的時候, 卻看到火窯內有 4 個人, 而且都沒有捆綁, 在火窯中自由走動
8. 尼布甲尼撒王認定那第 4 位火窯中人的面貌好像 “神子”. 當然非同小可. 馬上呼喚 3 人從火中出來. 驚訝的是這 3 人毫無損傷, 連燒焦的味道也沒有. 王改口承認這 3 人所信奉的神是真神

故事結束, 讓我們回到信仰代價的話題.

但以理先知的這 3 位朋友, 在被送到火窯之前跟王對話的時間, 表達了殉道者的情況和心聲.

沙得拉, 米煞, 亞伯尼歌, 對王說: 尼布甲尼撒阿, 這件事我們不必回答你. 即便如此, 我們所事奉的神, 能將我們從烈火的窯中救出來. 王阿, 祂也必救我們脫離你的手. 即或不然, 王阿, 你當知道我們決不事奉你的神, 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.

(但 3:16-18)

1. 殉道者面臨性命存亡之際, 內心一定充滿惶恐和爭扎. 誰不愛惜自己的生命? 同時想到自己的親人...除了一死以明志之外, 是否仍會有一線生機? 合法的非法的? 合聖經真理的或不合聖經真理的? 逃離死亡, 委屈求存? 想想主耶穌面對死亡的時間, 豈不也有爭扎的時刻?<sup>11</sup> 這 3 人表達說: “我們所事奉的神. 能將我們從烈火的窯中救出來...祂也必救我們脫離你的手”; 是海難中抓到的一根稻草? 是一廂情願, 主觀, 情緒化, 自欺欺人, 阿 Q 的表達? 天父要不要出手拯救他們, 畢竟那是天父的事
2. 不過他們的表達中又有另外一個可能: “即或不然”. 顯然在他們的內心, 知道自己一定會 “掛掉”. 有了心理準備, 慷慨就義. 千百年來, 出現在殉道者的生命中就是這個 “即或不然”. 我們當然不明白天父拯救被受逼迫者的原則, 誰要被拯救, 誰要殉道? 縱然我們偶爾聽到一些令人振奮的好消息, 但相對而言, 上面列出的數據, 顯示天父的 “即或不然”. 那些人的確為信仰而付上生命的代價了

<sup>11</sup> 參聖經 可 14:32-36

3. 殉道者的堅持，讓真理綻放出美麗的花朵。這 3 位仁兄下了決心跟王表達：“王阿，你當知道我們決不事奉你的神，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。”只有那些堅持信仰，倚靠天父的人才真正有能力面對殉道。從人性理性的估計，他們 3 人堅持信仰，死就死吧，他們是不會低頭改弦易轍，忍辱偷生的。就算死了，返回天父懷中，好得無比，豈不快哉！

今天我們活著的信徒談殉道，怎麼說都有一個距離，離地，太理論，太高調，太雲淡風輕。可在現實的宣教工場上，同工真正需要面對這個絕不輕鬆的話題。

讓我們為所有在逼迫困難環境下的工人祝禱！